

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
不得使用

Q/NESC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安全管理体系文件

Q/NESC AQ06-2025

代替 Q/NESC AQ06-2020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

2025-08-15 发布

2025-08-15 实施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职责 1

4 管理内容和方法 2

5 检查与考核 4

6 报告与记录 4

附录 A 5

前 言

为规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系统性，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代替 Q/NESC AQ06-2020，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增加了第 2 部分“规范性引用文件”；

——修改了第 4 部分“管理内容和方法”；

——增加了第 5 部分“检查与考核”；

——增加了第 6 部分“报告与记录”；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安质环部归口管理。

本标准起草部门：安质环部

本标准起草人：岳培恒 梁潼武 武赞龙 曾群伟 李 亮 潘 巧

本标准校核人：童 飞 尹 森

本标准审核人：王永吉 程 波

本标准批准人：陈稼苗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公司安全教育培训的组织、要求、计划、实施、考核等工作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NB/T 10096-2018）

电力勘测设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规范（DL/T 2681-2023）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中能建股发 QHSE〔2024〕115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中能建股发 QSHE〔2024〕114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中能建股发安监〔2018〕39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QHSE 奖惩办法（中能建股发 QHSE〔2022〕261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QHSE 教育培训管理办法（中能建股发 QHSE〔2022〕212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本质安全管理标准（中能建股发 QSHE〔2025〕72 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环保管理规定（电顾发安质环〔2024〕779 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电顾发安监〔2024〕780 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和环保奖惩管理办法（电顾发安质环〔2022〕962 号）

3 职责

3.1 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部）

a) 负责将安全培训计划纳入公司年度教育培训计划

b) 组织和实施公司级的安全教育培训。

3.2 安质环部

a) 制定公司中长期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b) 汇总、审核安全教育培训经费预算，编制公司级直接组织实施的安全培训项目经费预算。

c) 提出公司级安全教育培训工作需求。

d) 对各部门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3.3 各部门、分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a) 负责本部门员工安全培训需求的调查、分析和统计工作。

b) 负责编制本部门安全培训计划，报安质环部审核。

c) 按本部门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组织实施本业务（专业）领域安全培训项目。

- d) 负责本业务领域安全培训效果评价与跟踪管理。
- e) 负责本业务领域安全培训记录，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存档，按规定报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部）。
- f) 负责本部门安全培训项目申请，经费管理，报安质环部备案。
- j) 负责本部门新到岗人员、新任命人员岗前安全培训管理、上岗核定、批准。

4 管理内容和方法

4.1 培训组织

4.1.1 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部）是公司教育培训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

4.1.2 安质环部是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

4.1.3 各部门、分公司、各工程项目部是培训工作的责任部门。

4.1.4 内、外部培训机构作为培训资源的补充。

4.2 培训要求

4.2.1 公司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参加安全生产培训，并取得安全生产资格证书，持证上岗。初次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48 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16 学时。

4.2.2 公司新员工在上岗前必须进行公司级、部门级及专业班组级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24 学时，每年在岗安全教育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

4.2.3 施工现场新入场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过岗前安全教育培训，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72 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20 小时，培训内容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并保存完善的建设工程项目安全教育培训记录。

4.2.4 生产岗位人员转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者，应进行部门和专业班组安全教育培训和考试，考试合格方可上岗。

4.2.5 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应对有关操作岗位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4.2.6 工程项目部所属分包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按有关规定接受专门安全培训，经考试合格并取得有效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离岗 6 个月以上作业人员应重新进行实际操作考试，确认合格后上岗的控制过程资料备案。

4.2.7 来访人员（包括参观、学习等外来人员）进入工程项目现场前，应由项目部进行安全教育。

4.3 培训计划与实施

4.3.1 各部门、分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部在做好培训需求调查的基础上，制定年度安全培训计划报安质环部审核，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部）批准后实施。

4.3.2 组织实施的过程要严格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的要求执行，培训时填写《教育培训记录表》、《签到表》等。（见附录 A 表 1、表 2、表 3）

4.3.3 所有培训记录、资料需留存，其中包括培训通知、签到表、考核试卷、考核结果、培训效果评价、取得的资格证书等。

4.4 培训主要内容

4.4.1 公司各级领导培训的主要内容

- a) 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级标准；

- b) 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知识;
- c) 重大危险源管理、事故防范、职业危害、应急管理和救援组织以及事故调查处理的有关规定;
- d) 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 e)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等。

4.4.2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的主要内容

- a) 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级标准;
- b) 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职业卫生等专业知识;
- c) 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及调查处理的方法和程序;
- d) 应急管理、应急预案编制以及应急处置的内容和要求;
- e) 国、内外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 f)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等。

4.4.3 其他从业人员培训的主要内容

- a) 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 b) 本岗位安全操作技能和职业危害防护技能;
- c) 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及调查处理的方法和程序;
- d) 安全风险辨识和管控方法;
- e)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 f)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等。

4.4.4 新入职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内容

- a) 公司级安全教育培训，由人力资源部（组织人事部）组织，安质环部协助：
 - 1) 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
 - 2) 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 3) 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 4) 主要危险源
 - 5) 安全心理知识
 - 6) 有关事故案例等
- b) 部门（分公司）级安全教育培训，由各部门、分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 1)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 2) 危险源及要害部位
 - 3) 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 4) 自救互救、急救方法、疏散和现场紧急情况的处理
 - 5) 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的措施及应注意的安全生产事项
 - 6) 有关事故案例等
- c) 班组（专业部室、工程项目部）级安全教育培训，由各班组负责组织实施：
 - 1) 本专业部室、工程项目生产概况、工作性质、安全生产范围
 - 2) 所从事工作的环境及危险因素，可能遭受的职业伤害和自我保护的基本知识

- 3) 本岗位机械设备、工器具的使用性能、防护装置的使用方法
- 4) 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设备维护及保养规程
- 5) 个人防护用品、用具的使用和报关方法
- 6) 有关事故案例等

5 检查与考核

- 5.1 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结束后,由培训实施部门负责填写《培训效果测量和评价记录》(见附录 A 表 4)。
- 5.2 安质环部按照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各部门、分公司、工程项目部进行监督检查。
- 5.3 各部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情况列入本部门安全生产绩效考核,具体考核工作按照公司《安全生产考核及奖惩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 5.4 工程总承包项目应参照公司相关规定加强对分包单位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检查与考核。

6 报告与记录

序号	编号	名称	填写部门	保存地点	保存期限
1	Q/NESC AQ06-JL01	教育培训记录表(公司级)	各部门	安质环部	三年
2	Q/NESC AQ06-JL02	教育培训记录表(部门级)	安质环部	安质环部	三年
3	Q/NESC AQ06-JL03	签到表	安质环部	安质环部	三年
4	Q/NESC AQ06-JL04	培训效果测量和评价记录	安质环部	安质环部	三年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记录表格样式

表 A.1 教育培训记录表（公司级）

编号：Q/NESC AQ06-JL01

姓名		部门及专业	
岗位		学历	
职称		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培训学时	
培训地点		培训费用	
培训说明			
培训内容：			
培训结果：（如有结业证明需附证件复印件） 日期：			
备注：			

表 A.2 教育培训记录表（部门级）

编号：Q/NESC AQ06-JL02

部门		培训日期	
主讲人/主持人		培训学时	
培训目的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缺席人数		缺席人数	
缺席人员			
培训名称			
培训内容：			
培训评价	评价方法	☐ 考试 ☐ 提问 ☐ 实际操作 ☐ 其它_____	
	培训效果评价		

表 A.3 签到表

编号: Q/NESC AQ06-JL03

主 题			时 间	
类 型			地 点	
序 号	姓 名	单 位 / 部 门	岗 位 / 职 务	备 注

表 A.4 培训效果测量和评价记录

编号: Q/NESC AQ06-JL04

培训内容		培训时间	
培训单位		培训人数	
培训概况:			
培训验证方式: ☐ 书面考核 ☐ 作业演示 ☐ 学习体会 ☐ 提问			
培训效果评价: 评价人: _____ 日期: _____			